

世貿組織(WTO)下的兩岸高等教育 交流

周祝瑛 (2003)。加入 WTO 對兩岸高等教育的影響。銘傳校刊，51 期。

周祝瑛 政大教育系教授

壹、台灣教育西進大陸

近年來，在兩岸高等教育的互動過程中，除了大陸學歷認證的問題外，台灣的大學西進，前往大陸設立分校招收台商，也是兩岸高等教育的另一個重要議題。二〇〇一年四月，報載台灣的元智大學及玄奘大學等即將前往大陸為台商設立在職企業管理碩士專班 (EMBA) 及推廣教育學分班，以台商為招收對象 (楊朝祥，2001a)。事後，教育部以事涉敏感為由，認為在大陸學歷尚未開放之前台灣地區的大學不宜先行西進，而要求各校暫緩，俟政府政策開放後再議 (國策基金會，2001，頁 11)。

從法律層面來看，現階段台灣的推廣教育辦法僅適用於台灣地區，而目前正在研議的「海外推廣教育注意事項」，並未排除大陸地區，問

題是：根據台灣當局的說法，大學西進必須配合大陸學歷認證的腳步，如果大陸 學歷認證無法在近期內完成，則大學西進的腳步不只無法跨出，恐怕會失去更多台灣地區的大學到海外開拓市場的良機。何況也有人反駁，認為大陸學歷的採認與台灣各校到大陸設分校及開推廣教育班為兩回事，因前者是採認大陸 開設的大學學歷，後者則是承認台灣地區的大學所授予的學分及學歷，兩者不宜混為一談(楊朝祥，2001a)，因此教育西進不宜延緩。無論如何，究竟台灣的大學西進與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簡稱 WTO)有何關聯？兩岸加入 WTO 之後，台灣是否會被迫承認比目前七十三所更多的大陸高校學歷？曾志朗部長曾說過的：為了配合兩岸三通的時間表，以及因應台灣即將加入 WTO，開放大陸科技人才來台的時機是否已經到來（聯合報，2000 年 11 月 9 日）？這一連串問題其實很需要加以釐清。

首先，就大學西進相關問題而言，首先是台商子女受教問題。近年來兩岸文教交流過程中，要屬二〇〇〇年九月大陸東莞第一所台商子弟學校的設立為最大的突破(註 1)，由於目前子弟就讀台灣在大陸興辦的學校只准辦到國中階段，雖然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於二〇〇一年十一月廿六日通過「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的增訂條文，開放大陸 設立台商子弟學校，其範圍可望擴及高中部，但往後的學歷銜接與採認問題該如何解決，仍是未知數？其次，近十年來台灣地區高教數量發展快速，目前

大學數量（不包括專科學校）已達一百四十三所（二〇〇一年十二月），未來社區學院設置條例通過後，社區學院的設立，宗教學院學歷的採認，加上台灣地區出生率下降、學生人數減少，以及進入 WTO 後，國外及大陸大學登陸台灣對當地大學的衝擊將更大（楊朝祥，2001a，頁 10；2001b，頁 133）。另外隨著台灣地區大學自主權抬頭，多元彈性規劃課程已成為大學永續發展的條件之一，為了因應台灣即將加入 WTO，提升各校競爭力，和尋求更大的發展空間，台灣地區大學打算到大陸招收台商開設分校，設立推廣教育班，甚至是向大陸人士招生，這些趨勢可說正好反映了高等教育自由化、國際化與全球化的現象。只可惜台灣現行政策與法令無法配合，再加上一九九六年大陸公布辦法，禁止台灣個人、機構去辦學，或與大陸個人合作辦學，必須與大陸教育機構合作才能核准。因此在這層限制下，台灣高等教育西進大陸的腳步恐怕還需要花費一些時日。

貳、世貿組織與教育的關係

一、WTO 簡介

隨著經濟全球化(globalization)腳步的到來，所謂經貿無國界的現象正遍佈世界各大洲，為了提供各國公平的競爭環境，以利拓展全球貿易，世界貿易組織(WTO)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正式成立，取代了原

僅具協調性質的關稅和貿易總協定(GATT)，成為規範世界貿易的最高權力組織(註 2)，其成立宗旨主要是為了改變世界經濟被各個集團所劃分，形成區域內貿易互惠、區域外壁壘分明形勢，取代過去比較單一的貨物貿易方式，結合貨物、資本、技術、知識、服務等全方位國際經貿內容，朝向世界經濟自由化腳步邁進。

WTO 的組織結構可分為部長會議(Ministerial Conference)、大會(General Council)與秘書處(Secretariat)三大部門。其中部長會議由會員國代表組成，每兩年開會一次；大會則負責行政與常務工作，每年向部長會議工作報告，其下設三個理事會，包括：1. 商品貿易、2. 服務貿易及 3. 貿易相關之智慧財產權三大理事會。至於秘書處則主要負責執行部長會議決議事項及日常行政工作。其中教育項目屬於前述「服務貿易理事會」的業務範圍。根據公元二千年 WTO 組織章程的界定，教育服務(Education services)包含以下五大領域：1. 初等教育服務，2. 中等教育服務，3. 高等教育(第三級教育)服務，4. 成人教育服務及 5. 其他教育服務(如：教育測驗機構、國際交換學生服務、留學服務等)(見 <http://www.wto.org/>)。

從 WTO 「服務業貿易總協定」(簡稱 GATS)的規範內容來看，服務貿易方式包括提供以下服務：1. 跨國服務，2. 境外消費，3. 商業組織呈現；4. 自然人身份呈現。換言之，會員國之間的往返，將獲得以下優惠：1.

最惠國待遇，2. 作業公開化、透明化，3. 視外國人為本國國民(即國民待遇原則)，4. 市場開放。

由於各國經貿發展程度不同，WTO 要求各國齊頭式開放各國市場——尤其是服務業市場——恐對一國經濟自主權產生重大影響。儘管如此，截至二〇〇〇年十一月三十日為止，WTO 的會員國已有一百四十個，有三十二個國家被列為觀察對象，目前大陸已於二〇〇一年十一月入會，而台灣也完成相關手續，於二〇〇二年初加入 WTO。

二、WTO 與教育的關係

在 WTO 中有關服務貿易的規範討論中，有較多涉及金融、保險與運輸等項目，至於教育服務項目則較少被提及，究其原因不明，可能是因教育事業與一般貿易服務不同，其間牽涉的範圍更廣，複雜性也較高緣故。因此，各國在有關教育的談判中多持保留態度。然而另一方面，隨著全球經濟的多樣性發展，世人對於教育的需求已不再只是冀望由各國政府所主導，其中有很大一部分已成為個人願意投資的消費財(private consumption)。根據統計，每年全球教育總經費高達一兆美元，有十億以上的學生、家長及雇主等消費群；另外，隨著網路科技的發展，新的學習型態不再侷限於傳統的教育機構內，終身學習的時代已經到來，教育市場也成為眾人競逐的對象(Robertson, 2000; Hirtt, 2000)。

儘管各國對教育市場龐大遠景相當樂觀，但無可否認直至今日，在現實的層面上，教育事業多少仍具有社會公共性的特質(public consumption)，如同醫療服務一樣，教育服務無論對於國家或個人，都是影響社會財富、資源重新分配甚至生存機會的重要手段(Labonte，1999)。這也正說明為何在 WTO 一百四十多個國家中，資源豐厚的已開發國家大多對教育服務的開放採樂觀態度，反觀，一些開發中國家，則多視教育市場的開放是具有衝突與威脅的象徵(Robertson，2000)。其中，教育中最被看好開放的應屬高等教育，許多國家為了保護本國中小學教育(畢竟此階段屬於各國義務的教育範圍，且公共投資比例也最高)，而願意開放高等教育作為談判籌碼。例如：在 WTO 中採積極開放教育市場的紐西蘭，預備完全開放私立教育---從初等到高等教育階段---市場。除了墨西哥、瑞典、拉索托及東 南亞國家教育市場開放程度較高外，法國則始終將該國教育事業定位為「公共事務」(public service)，堅持不予開放(Hirtt，2000)。而日本及美國在加入 WTO 之後，外國到該國設大學的並不多見，主要侷限在成人教育與技術教育等領域，反之其高教市場開放的影響相當有限，可能因牽涉該國的大學競爭力與學術自主性等問題(楊思偉，2001，頁 16)。至於加拿大則是採取中間路線，即以開放高等教育作為交換條件，使中小學免於開放，繼續受國家保護(Robertson，2000)。

參、加入 WTO 對兩岸高等教育的影響

一、WTO 對 大陸高教的影響

加入 WTO 將對兩岸整體的經濟、政治及社會各方面帶來重大衝擊，尤其是在傳統產業與農業方面；至於教育事業自無法排除在外，而將有相當程度的影響，例如：開放貿易將加速經濟全球化的趨勢，知識經濟時代提前到來，高科技與國際性人才將成為各方爭取的焦點。相對而言，傳統的辦學觀念與管理措施勢必受到很大的挑戰(馮增俊，2001)。加入 WTO 之後，高等教育在培養人才上將做以下的調整：(一) 改變高教觀念：在強調人才競爭、國際交流更加密切的趨勢下，過去由政府主導高教的情形將逐漸朝向權力下放。(二) 革新高教型式：由於市場化的影響及國際辦學力量的加入，高教在辦學形式上，將由政府與私人、正規與非正規的傳統，轉為國際參與、網路與遠距教學盛行的發展方向。(三) 改變高教教學模式：各校的發展特色，如：在人才培養、科系設置、就業市場、產業結構等方面，皆須考量加入 WTO 的因素。在教學與研究內容上將更國際化，外語的重要性將益發重要。(四) 朝向大學的科學研究市場化：將更加強調知識的創新、傳播與轉化；智慧財產權將更受重視。大學與企業或研究機構的關係將更為密切，產學合作的速度將加遽。

(五) 拓展國際交流：在國際人才需求增加的情形下，各國一方面開放國外至本國設校，另一方面也招收外國學生，俾增加外匯收入。

值得注意的是，大陸在進入 WTO 之際，坊間充滿了各種與 WTO 有關的出版物，討論加入 WTO 之後能為大陸帶來那些機會？其中的利弊得失又將如何？無可否認，加入 WTO 一方面可以享有多邊貿易組織的種種好處(註 3)，另一方面也須接受 WTO 的原則與規定，做出許多自身的調整，承擔相對的義務，付出相應的代價。(經濟部，<http://www.moeaboft.gov.tw/>；王良玉，民 89；黃立，2000)。至於加入 WTO 將對高等教育帶來多大影響？主要看各國在服務貿易協議下，如何開放國際市場，如何在國際辦學力量的衝擊下採取因應措施。由於大陸目前(二〇〇一年十二月)尚未公布在教育服務上的承諾條款，僅知道在第三條款中的教育服務業，包括初等、中等、高等、成人教育及其他教育項目，總共涉及十四項領域，對於職業教育培訓，及民辦教育中國際合作辦學的項目將予以開放。

至於加入 WTO 將對兩岸高等教育產生什麼影響？兩岸之間的高教互動又將出現何種局面？根據研究指出，加入 WTO 之後，大陸高等教育將有以下的變化(羅曉軍，2000，頁 89-94；李同明，2000；薛天祥等，2001)：

(一) 大學學費將持續上漲

加入 WTO 之後，高等教育市場化的情形勢必加速，大陸高校每年學費標準一般為三千元人民幣(約一萬二千元台幣)，占人均所得的 46.15%左右(每年人均約六千五百元人民幣)，目前的比例大部分家庭還能承受(註 4)。至於台灣地區的大學學費每年也以百分之五到十的比例不斷調高(註 5)，一旦加入 WTO 之後，高等教育的花費隨著外國學校進入等因素，而有提高趨勢，對於貧寒家庭而言，可能是一項重大挑戰，甚至有人懷疑日後高校將成為「富人俱樂部」(羅曉軍，2000，頁 91)。

(二) 高校教師待遇將提高，但差距也會加大

大陸「教育部」最近發動一場「校園薪金革命」，主要在改善高校教師的待遇問題。過去，大陸高校教師的收入占全國十六個行業的中等程度，最近一連串針對「211 工程」等重點高校、學科獎勵措施下，對北大、清大補助十八億，對復旦大學、交通大學補助十二億人民幣。其中清大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起，將全校教師分為九等級，發放特殊津貼，校內約有百名知名學者每年可領到五萬元人民幣的津貼(年收入共計七萬元)；上海交通大學學術大師級教授每年也可領到二十萬元額外津貼補助(註 6)。在加入 WTO 之後，隨著市

場經濟對於人才需求的競爭下，高校教師薪資的調漲速度將加大，各不同領域教師之間的差別待遇也將更為明顯，如：冷、熱門科系，沿海與內陸地區的高校教師收入將拉大距離。

(三) 跨國公司聯合辦學，將有助於紓緩高校升學壓力

加入 WTO 之後，大陸高教及職業教育的市場一直受到西方國家的矚目，主要原因乃是目前大陸高校招生有限(註7)。加入 WTO 之後，大陸有關單位與國外聯合辦學的情形將愈來愈普遍，尤其西方國家介入中國教育市場最主要的策略之一為開辦「教育培訓」(即員工在職進修，屬成人教育)，亦即透過向大陸官方申請職業培訓機構之註冊，卻實施正規的學歷教育，招收專科到研究生就讀。上述這些跨國機構收費往往超過大陸重點大學，卻仍吸引許多內地高中生前往就學(註8)。這種以經濟活動作為拓展教育空間，一方面歸避開大陸相關法令之限制，彌補大陸高教供需不平衡的問題，但另一方面也有壟斷大陸高級人才(尤其是跨國公司所屬的行業)，這些狀況會隨著大陸加入 WTO 而日益突顯。

(四) 智慧財產權將受到更多的保障

WTO 除了推廣世界經濟一體化和自由貿易的發展之外，對於智慧財產權的規定與保護尤其重視。目前大陸第三產業(包括金融、資

訊、科技、教育、服務業等)的所占比重較低(一九九七年占 32.1%)，研究與發展 (R&D)經費不足(僅占前項的 1.64%)，社會大眾 缺乏智慧財產觀念。一旦入會後，有關知識產權及資訊技術方面將獲得更多保護。如此一來對於在知識產業的生產者，如高教及科研機構的人員將較以往重視，大學中的研究與發展工作無疑更加有保障，對於知識經濟時代的提前來臨，可說是一大助力。

(五) 亟需對外交涉經濟人才(外向型人才)，其身價將隨著市場需求而水漲船高

WTO 的運作是強調以市場經濟為基礎，以公平競爭自由貿易為原則，因此各國皆需要精通外語(如：英語)，有豐富的專業知識，熟悉 WTO 國際規則與足以掌握國際經濟法律事務的專門人才，以應付日益繁雜的國際經貿活動。因此，大陸加入 WTO 之後，可預期的一方面 大陸人才將持續外流—尤其在國外機構吸引人才的策略下，另一方面也將吸引外國科技人才來大陸內地工作，人才交流市場不但更熱絡，競爭性也高。

(六) 將對目前以政府辦學為主的 大陸高校有所挑戰，民眾教育與國際合作辦學將進一步 獲得發展

目前大陸當局仍然嚴格控制私人辦學與和外資興學的方式，教育上的「計劃經濟」模式仍然普遍。隨著 WTO 的加入，上述公家辦學的情況恐將有所改變，尤其是中外合資辦學的情況將有所改變與提升，過去民辦高教所受的限制應將獲得解除，發展更加迅速。

(七) 促使大陸留學生「回國潮」

自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大陸首次派遣七十五名留學生以來，出國人員已三十萬餘人，但每年返國人數不多(不到三分之一)，形成了人才外流現象。大陸加入 WTO 之後，將擴大中國與國際經濟接軌的範圍，社會上也將出現各種新興行業，如：金融、電訊諮詢、會計、法律及旅遊等第三產業，服務業市場將陸續拓展開來，對於精通外語、通曉國際慣例及中國國情的留學生，無疑提高了更多發展機會(羅曉軍，2000)。

(八) 加入 WTO 將更加突顯大陸發展知識經濟的困難，因此高校及科研機構將全力發展「知識創新」工作

一九九六年世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提出了「知識經濟」的看法，認為二十一世紀的經濟將是建立在知識和資訊的生產、分配和使用上的經濟(方益波，2000，頁 67；李誠，民 90)。知識經濟時代的生產內容是以知識密集型產業(包括高科技產業、傳統娛樂、

教育、諮詢、律師、服裝設計等高文化產業)與第三產業(服務業)為主，其發展基礎在於人力素質的良窳。以目前大陸人口中，人均教育年限僅八年(小學及文盲人口幾乎占五成，大專程度以上只占2.9%)，工業化程度仍處初級階段，第三產業比例與先進國家差距甚遠，再加上科教投資嚴重不足(只占 GNP 的 2.49%，遠低於先進國家的 7~9%)，科技產業規模因素下，只有重點選擇、全力發展以知識創新為主的科研，配合整個高教體制，在教學、課程、師資各方面予以改革與提升，鼓勵師生的創新能力，建立以人為主的經濟和社會形態，才能夠順利向知識經濟時代轉型。

二、WTO 對台灣高教的影響

至於台灣在加入 WTO 之後，教育服務業開放的項目包括：(一)開放外國人來台設立高中以上學校(包括高中、高職、技術專科學校及大學)。(二)開放遠距教學，同意外國學校依台灣學生需求開設高中職以上的遠距課程，如：函授、遠距教學，但學分最高不得超過畢業學分的三分之一。(三)開放外國人來台設立短期補習班，外國人得依台灣公司法設立公司，或依商業登記法設立行號名義，登記經營短期補習班。(四)開放外國人來台設立留學仲介公司。在上述開放項目中與高等教育有關的為第一、二項。就第一項的影響而言，由於外國人來台設立高中職以上學校時，需依據私立學校法，此法規定外國人擔任董事不得超

過五位，因此影響不大。但對於已經面臨招生不足的私立學校，影響頗大。第二項開放遠距教學將提升台灣在這方面的水準，但若以遠距教學做為學位的取得，將降低國人出國求學的意願，影響教育國際化程度；另外，遠距教學品質的掌控亦較為困難。

總之，加入 WTO 對私立學校而言，將帶來一定程度的衝擊。在開放外國人來台設立學校的同時，若比照私立學校的補助辦理，勢必造成經費排擠現象。此外，為了因應 WTO 的衝擊，台灣將研擬開辦國際研究生課程，設立國際研究生院、研議採認大陸學歷、開放外人來台設立分校等。另一方面實施雙聯制，加強台灣學生與國際各大學的交流，協助外國學生來台修課及取得學位，如：開放已修畢兩年大學課程的外籍學生來台銜接大三、四課程，俾完成學業。但目前台灣學生還不適用此制度。至於在採認大陸學歷方面，由於尚有國家安全及對大陸認可學校學術專業水準，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內容等相關學制，以及台灣人力市場等考量因素，短期內恐難有具體做法。

最後，加入 WTO 之後，兩岸高等教育交流的影響有以下幾點：

- (一) 學生來源的競爭：全球化經濟促成國際市場的快速成長，教育事業由公共事業成為有利可圖的產業，尤其高等教育面向市場化趨勢。國際教育貿易 (international trade in education) 將成為當代

教育重要的發展之一，這其中包括兩岸高校未來將互相競爭學生來源，同時向國際開拓生源市場。

(二) 國際辦學市場：各國將其在文化、政治、經濟等方面的優勢輸出至他國，以吸引他國學生。兩岸辦學市場勢必有所競爭。

(三) 國際人才市場：二十一世紀可說是講求人才的世紀，各國莫不以招收一流人才為其重要目的。人才的流向不一，主要是開發中國家的人才流入已開發國家；然而對兩岸而言，未來似乎是台灣學生流向大陸的可能性更高。

(四) 國際科技市場：科技研究為高等教育重要使命之一。對兩岸來說，加入 WTO 之後，一方面必須開放教育市場，另一方面亦須在國際上爭取教育市場，是合作抑競爭？都是兩岸交流的重要議題。

從大陸開放教育市場來說，首先由於大陸人口眾多，受教育程度偏低，據統計中國大陸目前有一半人口需要接受各種教育，包括終身教育。全國只受過小學教育及文盲佔人口一半以上，接受大專以上僅為 2.9%，平均受教年數為八年（張力，2000）。在此狀況之下，大陸各級教育有相當的發展空間。另外，由於大陸教育投資不足，教育需求量相當大。根據一九九八年的統計，全國有一千兩百所大學院校，在學學生數四百一十六萬，占當年十八到二十五歲同年齡人口的 5%。這與其

他國家相比較之下，是相當低（張力，2000）。雖然近年高教迅速擴充，吸引許多家庭的投資，大學生人數也將達到適齡人口的 10%，但總體來說仍相當不足。換言之，中國大陸只用全世界 0.78% 的經費來培育佔全世界小學人口的 19.8% 的學生數，可見對教育的投資是相當不足的。其次是大陸家長對教育的需求將急遽地增加，尤其城市居民。因此只要有良好的教育環境，家長是很願意投資在小孩的教育上。至二〇一〇年中國大陸在人才上仍有一千四百萬人才的短絀，因此，其高等教育的發展空間頗被看好，兩岸高教交流應有互補的可能性（陳彬，2001）。

加入 WTO 之後，國際上先進國家吸引大陸學生的動作將更加明顯，目前大陸每年約有兩萬五千人自費出國，共計四、五十萬留學生在外，預估每年約有四十億人民幣流向國外。因此許多國家已透過與大陸境內機構合作辦學方式，爭取大陸教育市場，目前已超過兩百所，預計加入 WTO 之後將更多此類學校。另外，在遠距教育亦是各國爭相爭取的大餅，例如美國的網上大學、歐洲的遠距教育網、英聯邦公開學習等都先後對大陸開展招生工作。相對的，大陸如何向國際爭取教育市場上，目前主要透過華語學習，中醫、工藝、及餐飲等方面，向國際爭取市場，以招徠外籍學生。另外，在大陸工作的外籍人士，其子女的教育也有許多形式，包括在大陸設立國際大學校等。上述的例子都是在兩岸高教交流中，值得台灣考慮投資之處。

當然，大陸 開放教育市場之後也將面臨一連串的問題與挑戰，例如面臨：（一）資金、生員與人才外流問題；（二）教育市場被先進國家壟斷，辦學觀念的衝突、課程及證書的承認問題；（三）地方適應性問題：國際交流之下加速人才國際化，如何保護本土教育等一連串難題。

總之，WTO 對海峽兩岸的高等教育交流有其一定的促進作用，如大陸教育市場的開放，開啟台灣赴大陸辦學或留學之途。相對於大陸，將可能吸引大批台灣學生前往，增加各校收入。而對國外大學而言，更可至大陸 內地以合作辦學形式設校。雖然目前兩岸在體制和法令上的解套仍有一段距離，但是在 WTO 潮流之下，勢必為兩岸高等教育帶來極大的衝擊。整體來說，台灣加入 WTO 之後，兩岸高教交流中最大的衝擊之一應是未來大陸學歷採認的問題獲得解決。

最後，對於兩岸高教交流方面的影響，配合 WTO 開放教育事業，大陸 學歷認證問題告一段落之後，兩岸高等教育交流將全面進入正常化階段，如：兩岸可相互設校開班，兩岸人民可相互前往對岸就讀大學，台灣將建立各類大陸學歷認可名冊，加強雙方高教交流與服務諮詢工作等。

注釋

註 1.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五日中共發布「台灣同胞投資保護法施行細則」，

其中的第十七條允許在台商較為集中的地區設立台商子女學校。於是二〇〇〇年九月，第一所台商子弟學校，於廣東東莞開辦，採用台灣的課程，聘用來自台灣的校長及教師，專門招收幼稚園到國中階段的台商子弟。另外，二〇〇一年九月在上海附近的昆山市區亦開辦另一所「華東台商子女學校」，均為與台灣教育體制接軌的台商子弟學校。

註 2. 世界貿易組織(WTO)包括了貨物貿易、服務貿易、及知識產權貿易

等項目，而關貿總協定(GATT)適用於商品貨物貿易，該機構成立於一九四七年，至一九九五年WTO成立之前共有一百一十四個會員國，調節世界貿易量達到95%(見羅曉軍，2001，頁151)。

註 3. 加入WTO，首先可以擴大貿易舞台，尤其賦予小國更多發言機會，

大國則可以利用WTO的單一論壇與所有或多數貿易伙伴同時進行談判(而非逐一雙邊會談)，簡化了國際間的貿易對話。其次，各國將透過WTO的協調機制，獲得建設性的方式解決貿易爭端之機會。第三，加入WTO有助於各國出口市場的多元化，擴展更多貿易地區。第四，提高一國的國內生產值，透過WTO會員國之間的貿易往來，減少關稅保護壁壘，直接刺激貿易發展，增加經濟收入。(如：大陸

入會，預計每年國內生產總值將提高 3%左右，相當於三百多億美元)。

第五，增加就業機會，隨著各國貿易壁壘減除之後，將有利於就業機會的提升，尤其是國際貿易與科技有關的行業需求，將大為增加。

第六，消費者的選擇機會將大大提升，當外國商品和服務引進之後，同時形成了競爭機制，有助於消費市場的豐富化與選擇性。最後，有助於一國貪污腐化的改進，因為一旦入會，就必須按照世貿組織的規定，不能任意修改貿易政策，而必須保持貿易條款的穩定性與透明化，減少政府中不肖官員的貪污腐化。

雖然加入 WTO 可以帶來許多好處，但無可否認的，也有不少會員國擔心，由於各國國力不一，經貿發展速度不同，一旦開放本國市場，恐將成為大國「貿易入侵」的犧牲者，尤其是傳統產業與農產品、教育等方面，都將首當其衝，各國不得不謹慎行事，而各國老百姓的反彈聲音也是時有所聞(詳見羅曉軍，2000，頁 45-49；方益波，2000，頁 67)。

註 4. 根據一九九七年的調查報告，大陸各類家庭的狀況如下：(1) 貧困家庭年收入在五千元人民幣以下的占總家庭數的 3.8%；(2) 溫飽型家庭年收入在五千元到一萬元，占 36.1%；(3) 小康型家庭年收入一到三萬元，占 56.1%；(4) 富裕型家庭年收入三到十萬元，占 8%；(5) 富有家庭年收入在十萬元以上，占 1%。

註 5. 近十年來，台灣公私立大學學費漲幅高達 168%，私立大學的漲幅為 88%，而同一期的物價指數為 32%。公私立大學學費現每年約新台幣五萬到十萬之間(不包含食宿、交通等費用)，若在乎時尚好，但逢近年來台灣經濟不景氣，失業人口遽增的情況下，學費成為許多家庭的沉重負擔。

註 6. 據統計目前大陸高校教師的年薪平均不到兩萬元人民幣(參見羅曉軍，頁 91)；其中北京是教師工資每月平均 1320 元，與最高收入的行業(2342 元)相距甚遠，部分被訪問的高校教師中有近三成想跳槽或已付諸行動(參見羅曉軍，2000，頁 94)。

註 7. 即使一九九九年以來本科的擴招行動，高校離大眾化教育仍有一段距離，而一九九八年報考研究生人數為三十多萬人，一九九九年更增加到四十萬人，可見大陸民眾對高等教育的需求日益增加。

註 8. 數年前加拿大政府與大陸合作興辦中加學校，引進先進的教學方式及禮聘優異師資，雖然贊助費五萬人民幣，每年學費高達三萬元，但報考的學生仍十分踴躍，頗有供不應求之勢，可見大陸教育市場深富潛力。

參考資料：

周祝瑛（2002）。留學大陸 Must Know。台北：正中。